

中共义龙新区工委政治部文件

义政通〔2017〕75号



关于2017年拟聘用雇员制人员试用考察和岗前培训 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镇党委，区直各部门（党组），驻区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推进大会精神，根据工委“1+22”文件相关要求，为确保全区脱贫攻坚工作顺利推进。结合新区实际，将本次139名拟聘用雇员制人员岗前培训工作岗位分配如下：

一、区脱贫攻坚指挥部（9人）

胡荣雯 蒋 贵 李 丽 周 维 杨思怀 韦皖瑩
秦远翠 潘金将 高孝荣

二、各镇一线指挥部（116 人）

1. 新桥镇 16 人

张正榜	熊 杰	赵 秀	何 建	母应琼	张华伟
刘 文	彭 勇	彭雯迤	王 君	张 喻	谢 静
陈 平	马忠秀	周雯雯	陈茗宇		

2. 德卧镇 17 人

温 丽	周 敏	高 力	周云梅	许琦琪	方 岚
黄国中	王利昌	陈 周	韦天泽	李丹丹	杨文涛
贺举园	王 检	王启亮	曹碧琳	韦天涯	

3. 龙广镇 18 人

杨 龙	黎传文	张旭东	陈金英	余家兴	王加敏
郭应梅	宋国娟	张学能	罗燕芳	邹思琦	幸伦琼
李金庭	周兴敏	李井湫	袁前坤	邱泰福	丁 华

4. 木咱镇 9 人

伏 奎	吴 华	杨 卫	王顺林	罗安琼	石 杰
梁 艳	余仙花	王大鹏			

5. 雨樟镇 56 人

许家英	尹嘉馨	曹 念	彭永兵	刘尚莹	钟 银
李飞鸿	聂德兴	蒋若丹	万成鹏	崔 骁	张恒尧
黄兴菊	陈 凤	吴发宇	朱恩浪	朱 杰	李 纯
龙 飞	王 龙	周春林	王定伟	周再军	蔡 姣
梁云陆	瓦 娅	陈明洪	贺崇海	石明焕	王祖亚

杨 景 安 忆 王 睿 杨永晶 付 唱 唐 鹏
张 春 段运林 关淑玉 罗康连 赵 琳 覃梅婷
陈文雯 梁大成 龙 帅 瞿 斌 刘 波 肖 庭
刘 荣 罗 勇 赵月婷 刘 梅 田 威 潘安洪
王修培 龚秋婷

三、泽丰扶贫开发公司（14 人）

余龙伍 余 用 彭金贵 祝仁美 王 丽 袁 欣
汤 龙 谭 敏 袁海文 刘发翠 唐书钦 赵婷婷
刘伊卿 王 丽

以上人员岗前培训期为 6 个月，培训期满返回报考单位工作，其体检和试用考察工作由各岗前培训用人单位在 2018 年 1 月 10 日前按照《义龙新区雇员管理暂行办法（修订）》和《贵州义龙新区 2017 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雇员制人员公告》自行组织实施，经体检、试用考察合格的办理聘用手续。若出现体检、试用考察不合格或自愿放弃聘用资格的情况，请试岗单位及时向新区雇员管理办公室反馈。雇员试用期（2 个月）包含在岗前培训期内，其薪酬待遇按《义龙新区雇员管理暂行办法（修订）》执行。岗前培训期满由试岗单位对雇员德、能、勤、绩、廉等各方面现实表现进行鉴定，并作为雇员年度考核评价的主要依据。

雇员在岗前培训期间要服从新区脱贫攻坚指挥部、乡镇脱贫攻坚一线指挥部和新区雇员管理办公室的统一调度和工作安排，

要严格遵守相关工作纪律。对分配到乡镇的雇员，由各镇选派一名安排到镇扶贫工作站试岗，主要负责相关数据、信息的收集整理、归档备案和上报等工作。

中共义龙新区工委政治部
2017年12月29日



中共义龙新区工委政治部

2017年12月29日 印发

电子公文传输